

河南省洛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洛阳市王城大道VOCs自动监测站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 
中标公告

(招标编号：豫财招标采购-2023-1320)

一、中标人信息：

标段(包)[001]河南省洛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洛阳市王城大道VOCs自动监测站监测能力提升项目：

中标人：聚光科技(杭州)股份有限公司

中标价格：386.500000万元

二、其他：

见附件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河南省洛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河南省洛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

地址：洛阳市老城区九都东路328号环保大厦

联系人：邵鼎男

电话：0379-63485569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郑州市郑东新区CBD商务外环九如路交叉口中科金座8楼

联系人：姜先生

电话：0371-65928319

电子邮件：hnjdz6@126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\_\_\_\_\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\_\_\_\_\_（盖章）

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采购项目编号：豫财招标采购-2023-1320

2、采购项目名称：河南省洛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洛阳市王城大道VOCs自动监测站监测能力提升项目

3、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
4、采购公告发布日期：2023年12月13日

5、评审日期：2024年1月5日

## 二、采购项目用途、数量、简要技术要求、合同履行日期

### 2.1

采购内容：NO<sub>y</sub>分析仪、气态亚硝酸分析仪、过氧酰基硝酸酯类物质（PANS）分析仪、光解速率分析仪、甲醛在线监测仪，包含设备的采购、安装、调试、验收、培训、质保期内外服务、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。

2.2 质量要求：合格。

2.3 交货期：合同生效后30日历天。

2.4 交货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2.5 合同履行期限：自合同生效至质保期结束。

## 二、成交情况

包号	采购内容	供应商名称	地址	中标金额	单位
1	河南省洛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洛阳	聚光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	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760号	3865000.00	元

<p>市王城大道VOCs自动监测站监测能力提升项目相关设备的供货、运输、安装、调试、检测、验收及售后服务，数量、技术要求或服务要求详见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公告附件。</p>						
	序 号	名称	品牌	规格型 号	数量	单价
	1	甲醛在线  监测仪	聚光 科技	FMS- 100	1	760000.  00

	2	光解速率 分析仪	聚光 科技	PFS- 100	1	978000. 00
	3	气态亚硝 酸观测仪	聚光 科技	EXPEC 2400	1	783000. 00
	4	过氧酰基 硝酸酯类 物质 (PANs) 分析仪	聚光 科技	PANs- 1000	1	987000. 00
	5	NO <sub>y</sub> 分析仪	聚光 科技	AQMS- 610	1	357000. 00

### 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沈祥坤、王年安、方东阳、熊照寅、邵鼎男（采购人评委）

### 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收费标准：招标代理服务费以采购预算价为基数，参照计价格[2002]1980号文件的规定向中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。

收费金额：50200元

### 五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中标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》、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上发布。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。

## 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最终得分：93.10。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如有异议者，可以在公告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(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字，并附带相应的证明材料)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件（原件及复印件）一并提交（邮寄、邮件不予受理），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。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### 1、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河南省洛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

地址：洛阳市老城区九都东路328号环保大厦

联系人：邵鼎男

联系方式：0379-63485569

### 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（如有）

名称：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3号中科大厦8楼806室

联系人：娄蒙蒙

联系方式：0371-65928319

### 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娄蒙蒙

联系方式：0371-65928319